因應新興科技

苗栗、臺中、雲林、連江地院研習 AI 協作實務 提升審判效能

【本刊訊】為因應人工智慧（AI）時代來臨，提升審判品質與效率，並精進同仁運用新興科技輔助司法實務之能力，苗栗、雲林、連江地院日前分別邀請南投地院鄭順福庭長，介紹 AI 協作審判實務應用，分別由黃潔茹院長、卓進仕院長、游文科院長主持，各法院同仁出席踴躍，另有金門高、地院同仁透過視訊線上參與。

鄭庭長首先強調「資訊安全」是使用 AI 的前提，AI 與資安僅一線之隔，透過正確的指令與步驟，AI 能協助法官及法官助理在幾分鐘內完成繁雜的卷證整理工作。

針對審判實務的具體應用，鄭庭長展示 AI 的協作能力：從自動產出時序表、建立人物關係圖、摘要卷證、製作證據清單與附表，到深入的卷證資料分析、整理爭執與不爭執事項，甚至能進一步提供調查證據方向、自動產出調查函稿。在準備程序方面，AI 能協助分析卷證，並擬定庭期及訊問的問題，精準找出當事人陳述的矛盾點及卷內彈劾證據。針對耗時的影音證據勘驗程序，AI 亦能進行影片自動生成勘驗筆錄；在法律研究上，則能協助搜尋分析實務見解及校對裁判。

此外，鄭庭長亦詳盡解說「AI 協作模式」如何成為促成調解的有力工具。透過 AI 進行即時資料整理與爭點分析，法官能迅速掌握個案核心，並運用 AI 輔助生成勸諭話語，營造理性溝通氛圍。鄭庭長表示，這能讓法官將心力專注於引導雙方對話，在精準的法律分析基礎上，更有效地促進互諒互讓。鄭庭長並實際展示多種 AI 工具的應用：（1）策略擬定：運用 ChatGPT 與 Gamma 快速生成調解方向建議與條款範本。（2）影像還原：利用 Gemini 分析影像資料，協助釐清事實、減少認知差異。（3）知識庫支撐：透過 NotebookLM 彙整判決案例，提供實務參考資料以增加說服力。

鄭庭長特別分享南投地院推動 AI 的制度化經驗，該院已制定「司法 AI 使用手冊」，民事庭與簡易庭更建構專屬的專案資料庫。同仁只需將相關資料拍照或掃描上傳，即可運用 AI 生成卷證分析、條件與條款、強制執行及提存計算、裁判理由撰寫參考等資料，大幅縮減法官與助理的工作時間。

鄭庭長最後也提醒，AI 的引入並非取代法官的獨立判斷，科技輔助專業，價值留給法官。在使用過程中，必須採取「一步一步討論」的方式引導 AI，才能獲得高品質的產出並減少「AI 幻覺」的風險。透過 AI 進行初步的卷證分析與數據歸納，法官能將更多精力與時間，投入於審慎衡酌法律價值與個案事實，使審判資源能更有效分配於複雜案件的深度思考，落實司法服務之品質，從而達成減輕勞務、提升品質、智慧傳承之目標。

【本刊臺中訊】為因應 AI 科技的快速發展，提升司法審判效能，並精進數位轉型業務，臺中地院日前邀請該院林俊杰法官主講「從卷宗山到數據雲：AI 世代的司法決策與數位轉型」，由王漢章院長主持，該院及中部地區法院超過 80 位同仁參與。

林法官首先比較傳統「卷宗山時代」與現代「數據雲時代」的差異，強調運用 AI 工具輔助，能達成秒級檢索千萬筆判例資料，減少重複性工作。接著介紹複雜的 AI 技巧，歸納為 1 個工具箱的「四個核心模組」，分別為：（1）案件建構：利用 OCR（光學字元識別）將紙本數位化，透過 AI 快速產出結構化案件摘要與心智圖。（2）證據分析：處理錄音檔自動轉錄、LINE 對話時序整理及專業病歷 / 交易明細的中譯與數據分析。（3）法律研究與意見草擬：運用 AI 工具搜集彙整實務見解及法律意見。（4）視覺化溝通：將複雜資訊轉化為表格、時間軸或資訊圖表，提升審判溝通效率，並以具體案例逐步引導同仁操作學習。林法官表示，如果能善用 AI 工具，將可節省人力、時間，大幅提升司法效能。

林法官最後也提醒同仁注意，儘管 AI 技術能極大化法律工作的效率，但司法審判的核心價值在於「人性」與「責任」，是演算法永遠無法取代的領域，AI 不會取代法官，但「不懂得使用 AI 提升效率」，將在未來數位化的實務環境中失去競爭力。法官應將 AI 視為「效率工具包」，把節省下來的時間與精力，投入到最需要人性判斷與專業智慧的核心工作中。

保障少年權益

新北、士林地院與新北市政府召開處理少年事件聯繫會議

【本刊新北訊】為促進司法與行政部門協力合作及資源整合，新北、士林地院首度攜手於日前聯合召開「處理少年事件聯繫會議」，由新北地院陳正偉行政庭長、士林地院陳文通庭長聯合主持，新北市政府柯慶忠副秘書長率領相關局處主管及同仁出席，與兩院少年法庭司法團隊針對少年事件處理現況進行深度交流，展現守護青少年的決心。

陳正偉行政庭長致詞時，慰勉各網絡單位辛勞，期盼透過司法及行政各部門的協調合作，建構完善的安全網絡，共同引導少年健全自我成長。陳文通庭長則表示，少年事件的處理不應僅侷限於法庭內，更需結合地方政府與民間社福之資源。柯慶忠副秘書長回應表示，教育與輔導少年是政府責無旁貸的責任，行政機關應與法院即時對接，確保各機關間的服務能無縫接軌，不漏接任何一個需要服務的少年。

隨後與會人員針對過渡性教育措施、自立方案等提案進行討論與交換意見，並達成多項重要決議，爾後新北市政府召開「高關懷青少年通報中心聯繫會議」通知法院出席，且試辦住宿型過渡性教育措施，並將「創傷知情觀點」納入該措施之核心輔導架構；關於自立方案部分，社會局建立聯繫窗口，研議擴充服務量能；另就擴增慈輝班及八里區服務資源、資訊交流之保密性等相關議題達成決議，期盼藉由跨網絡合作力量，共同提供少年更完善的司法保護及行政資源支持。



張燈結綵慶新春

－攝於雲林縣斗六市

攝影／李昇聰（雲林地院同仁）

司法院民事廳徵科員1人

法律系（所）畢，熱忱務實、擅溝通協調，意者請於 3 月 13 日前（郵戳為憑）郵寄相關資料，詳細資訊見司法院網站，或電（02）23618577 轉 698 許先生。

士林地院講座

鍾任賜審判長談釋約用法與取證認事

【本刊臺北訊】為提升同仁辦理民事審判事務能力，促進審理效能，士林地院日前邀請最高法院鍾任賜審判長主講「簡介釋約用法與取證認事」。

鍾審判長首先說明民事事實審審判核心在取捨證據、認定事實、解釋契約意思表示、適用法律；而審判效能之提升，有賴審理檔案、審理計畫與集中審理之掌握；集中審理則植基於闡明、爭點整理與失權效之妥善運用。繼以契約、章程、規約等案例，說明契約解釋、法律適用與解釋之方法，就個案法律爭點之發現、爭點呈現與構築、闡明、辯論及當事人協力、法律見解取得解決，暨後續彙整運用、建構實務法律問題之方法，加以逐一析述，並以借名登記契約之審判實務為例，講解法律問題之界定、分析、審查及裁判先例歸納。續說明如何依法學方法、論理邏輯、專業經驗定則及關連影響評估，說明法律見解之採擇，並配合提出多件裁判實例，詳析法律大前提之製作方法與應遵守之界限範圍。

臺中高分院邀書法家揮毫 提升文化氣息

【本刊臺中訊】為增添機關內的年節喜氣與文化氣息，臺中高分院日前舉辦「馬上幸福 — 揮毫迎新春」活動，邀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博士、知名書法家蔡纓勳蒞臨現場開筆。

活動當日，蔡講座揮毫寫下各式吉祥語句，透過筆尖的流動，將新春的祝福具象化。蔡講座表示，書法在人類文明史中佔有舉足輕重的地位，如甲骨文即是被列入非物質文化遺產的瑰寶，並強調書法不單是技巧的展現，更是心性的陶冶，並指出透過藝術的薰陶，可以將原本「普通的生命」轉化為具備深度與覺察的「有智慧的生命」。

參與法官及同仁聚精會神地觀賞蔡講座揮灑筆墨，並爭相索取墨寶，在公務忙碌之餘，領略了一場豐富的藝文饗宴。

新北地院慰問少年並與矯正學校交流座談

【本刊新北訊】新北地院日前辦理「歲末年終慰問活動」，由少年法庭法官率領主任調查官及少年調查（保護）官共計 16 人，前往勵志中學，為少年送上溫暖的歲末祝福。

活動首先由林岳賢代理校長分享少年的學習點滴，隨後進行業務座談，雙方針對「新北地院調保分離執行現況」、「矯正學校目前收容人數與人力管理困境」、「少年輔導處遇」及「社區復歸銜接」等議題深度交流。林代理校長特別建議，由於每年 7 月為少年考取專業證照的關鍵期，盼法院能將此納入出校時間之考量，助其「一照在手」，增加復歸社會的競爭力。

最後，法官、少年調查（保護）官與少年面對面交流，瞭解少年在校適應情形，並給予鼓勵與輔導建議，傳遞愛與關懷的正能量。

臺南地院結合節慶活動宣導國民法官制度

【本刊臺南訊】臺南地院日前於新化年貨大街設攤宣導國民法官制度，強化民眾對於制度的瞭解。

臺南地院運用生動活潑的備選國民法官 Q&A，受到民眾的熱烈參與，現場民眾年齡層廣泛，長者的疑問多為自身年齡是否過大、學識能力可能不足；壯年民眾首重擔任國民法官可能遇到工作與家庭的時間安排；年輕族群則多表達對於國民法官制度的支持，參與意願極高。許多民眾則反應家人接獲備選通知，非常期待參與，也有民眾表示因工作、家庭等因素無法擔任國民法官，但不知如何回覆給法院等。同仁除利用機會就民眾的疑問詳細說明法院相關配套措施外，也準備多樣實用宣導品，並藉由遊戲互動，提升民眾對制度的認知。

法　訊

最高行政法院函送刊登司法院公報之 113 年度上字第 4 號裁判，請見司法院網站。

法源法
www.lawba
檢索全部法規、司法判解、行政函釋、裁判書、起訴書、論著
服務
TEL:02-2
廣告
檢舉獎金
檢舉司法
經法院判
獎金最高新
檢舉
02-231